

证券代码：871236

证券简称：ST 新元太

主办券商：九州证券

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终止挂牌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实施回购的承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承诺事项基本情况

挂牌公司全称	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41122054152763A	
承诺主体名称	游成海	
承诺主体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挂牌公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董监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承诺来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权益变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整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收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日常及其他
承诺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业竞争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资金占用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份增减持承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关联交易的承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承诺

承诺开始日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之日
承诺有效期	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 1 个月内
承诺履行期限	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1 个月内

二、 承诺事项概况

承诺主体：游成海先生

承诺主体与挂牌公司的关系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承诺内容：游成海先生承诺于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，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，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：

1、回购相对人：1) 在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；2) 未参加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；3) 在回购有效期内，向公司寄送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，要求公司无异议股东回购其股权的股东；4) 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、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（回购有效期内解除质押、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的情形除外）；5)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；6) 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、其他股东发生诉讼、仲裁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。

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。

2、回购请求方式：回购相对人需在回购申请有效期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，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、股份数量、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；书面回购申请需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等方式交付至公司，地址：吕梁市交城县夏家营镇王明寨村（西小园子），联系人：牛力禾，

联系电话：0358-3556357。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回购相对人，则视为该回购相对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，承诺主体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。

3、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：游成海先生按回购相对人取得其所持公司股票
的原始成本为基准协商确定，对回购相对人所持股票实施回购。

4、回购相对人与承诺主体之间就承诺事项的履行存在争议的，可以向有
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约定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；

承诺内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 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

公司已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，为充分保
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游成海先生做出上述补充
承诺。

四、 其他说明

无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无。

山西新元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27日